

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和更新后的《关于召开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9年6月25日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因相关工作人员失误，前述公告内容“附件2、授权委托书”中的表格出现漏项，现对该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提案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提案2 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提案3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提案4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提案5 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提案6 关于聘任2019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报酬的议案。	√			
7.00	逐项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议案。	√			
7.01	回购股份的方式	√			
7.02	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			
7.03	拟用于回购的金额以及资金来源	√			

7.04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7.0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7.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更正后：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提案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 1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提案 2 201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提案 3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提案 4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提案 5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提案 6 关于聘任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报酬的议案。	√			
7.00	逐项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的议案。	√			
7.01	回购股份的方式	√			
7.02	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			
7.03	拟用于回购的金额以及资金来源	√			
7.04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7.0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7.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7.07	对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事宜的具体授权	√			

除上述内容发生变更外，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关于召开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将刊登于《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对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编制和审核力度，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